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6

##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01月30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届会议通知于2024年01月23日以电话、微信、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邹梦华女士、董事李东先生、独立董事蒋红珍女士、独立董事陈燕红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召集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1.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是合理且必要的，所涉关联交易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采用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同意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对《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关联人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及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也不会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我们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杜方先生、邹梦华女士、李东先生均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2.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购买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产品和存款类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 **3.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02 月 20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1 月 31 日